

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由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、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，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名称	专门委员会委员	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
战略委员会	陈静、黄光临、徐静峰	陈静
审计委员会	黄晓容、周瑜、林显金	黄晓容
提名委员会	刘志远、周瑜、陈静	刘志远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周瑜、陈静、黄晓容	周瑜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 2025 年 7 月 28 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，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黄晓容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

二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9 日